

衍生權證與期權的比較

衍生權證是在香港交易所的現貨市場買賣的結構性產品，而期權則是在香港交易所衍生產品市場買賣的衍生產品。事實上，衍生權證有著若干類似期權的特點。以下是衍生權證與期權基本結構上的若干差異：

	衍生權證	期權
發行	通常由投資銀行發行	由香港交易所推出
交易平台	透過AMS/3在香港交易所現貨市場買賣	透過HKATS在香港交易所衍生產品市場買賣
持倉	投資者只可持有長倉	投資者可持有長倉或短倉
特色	發行商訂定每隻衍生權證的到期日及行使價	有多個合約月份及行使價供投資者選擇
到期日	由發行商決定	合約月份最後交易日的前一個交易日
結算交收	通常以現金結算	指數期權以現金結算；股票期權以實物交收
按金要求	無按金要求	期權賣家須遵守按金要求，期權買家則無按金要求

投資衍生權證涉及的風險

買賣衍生權證涉及高風險，並非人皆適合。投資者買賣衍生權證前必須清楚明白及考慮以下的風險：

發行商風險

衍生權證的持有人等同衍生權證發行商的無擔保債權人，對發行商的資產並無任何優先索償權；因此，衍生權證的投資者須承擔發行商的信貸風險。

槓桿風險

儘管衍生權證價格遠低於相關資產價格，但衍生權證價格升跌的幅度亦遠較正股為大。在最差的情況下，衍生權證價格可跌至零，投資者會損失最初投入的全部資金。

具有效期

與股票不同，衍生權證有到期日，並非長期有效。衍生權證到期時如非價內權證，則完全沒有價值。

時間遞耗

若其他因素不變，衍生權證價格會隨時間而遞減，投資者絕對不宜視衍生權證為長線投資工具。

波幅

若其他因素不變，相關資產的波幅增加會令衍生權證價值上升；相反，波幅減少會令衍生權證價值下降。

市場力量

除了決定衍生權證理論價格的基本因素外，所有其他市場因素（包括權證本身在市場上的供求）也會影響衍生權證的價格。就市場供求而言，當衍生權證在市場上快將售罄又或發行商增發衍生權證時，供求的影響尤其大。

